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浩展

電話：(04)37061071

電子信箱：e-22c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382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4013822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40138226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_1140138226_senddoc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（以下簡稱該館）115年「海洋學校」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專案委辦計畫申請作業規範1份，請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館114年12月23日海科字第11400056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落實海洋環境教育，讓學生能瞭解並關切海洋環境與海洋資源之關係，進而成為維護海洋生態平衡及海洋環境品質之實踐者，該館將於115年辦理「海洋學校」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專案委辦計畫。
- 三、檢附旨案申請作業規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

